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四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 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主要职责

（一）负责贯彻落实市委、市纪委和区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决定，实施党章规定范围内的监督，维护党的章程和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重点检查乡科级党员领导干部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情况及思想作风、学风、工作作风、领导作风和生活作风方面的突出问题；负责协助区委抓好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反腐败的组织协调工作。

（二）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有关监察工作的决定，实施《行政监察法》规定范围内的监督，重点监督检查区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各乡(办事处)政府及其主要负责人、区政府直属企事业单位及其由国家行政机关任命的领导干部执行国家、省、市、区颁发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决议、命令的情况，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高效率、高质量地履行职责，改善行政管理，提高行政效能。

（三）负责检查处理区委和区政府各部门、企事业单位、各乡(办事处)党的组织、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的章程及党内法规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党员的处分；受理对党员的控告和申诉；必要时直接查处下级党的纪律检查机关管辖范围内的比较重要和复杂的案件。

（四）负责调查处理区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各乡（办事处）政府及其主要负责人、区政府直属企事业单位中由国家行政机关任命的领导干部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违反政纪行为，并根据责任人所犯错误的情节轻重，作出相应处分或提出处理建议，报上级领导机关审批（对涉及选举产生的领导干部按法定程序办理）；受理监察对象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受理个人或单位对监察对象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保护监察对象的合法权益。

（五）负责全区纪检监察案件的综合、统计、调研，分析全区案件查处情况；跟踪督办重要案件（线索）、领导批件、本机关自办案件，提出工作建议，指导协调查办案件工作；建立健全案件管理制度，检查指导全区案件管理工作。

（六）负责全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和综合指导工作；协调乡镇及区直部门推进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长效机制的建设；督促、指导或直接查处农村基层重大违纪违法案件。

（七）负责调查纠正党政机关在管理活动中存在的官僚主义和失职渎职行为，提高机关工作效能；充分利用舆论监督作用，快速处理群众对机关行政效能和影响经济发展环境的投诉；负责受理行政投诉，督促、监察有关职能部门作出处理。

（八）负责作出关于维护党纪政纪的决定，制定全区党风党纪政纪教育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党的纪律检查和行政监察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

（九）负责对党的纪律检查工作政策、理论及有关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拟定全区党纪条规和政策规定。

（十）调查了解区政府各部门和乡(办事处)政府制定的有关政策、规范性文件的情况，对违反国家法律和有损国家利益的条款提出修改建议；变更或撤销区以下各级机关不适当的决定或规定。

（十一）会同有关部门及基层党委(党组)、政府做好纪检监察干部的管理工作，审核基层纪委(纪检组)领导班子和监察室领导干部人选；对派驻机构实行统一管理；负责区直各部门区管纪检监察干部的提名和派驻机构其他领导干部的任免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培训和组织建设工作。

（十二）做好区委巡察工作。

二、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纳入本部门2024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收入总计 1364.86 万元，支出总计 1364.86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95.36 万元，增加 7.51%。主要原因：1、人员经费增加；2、新增专项场地租赁费和设备购置费。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收入合计 1364.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364.8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支出合计 1364.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61.14 万元，占 85.07%；项目支出 203.72 万元，占 14.9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364.8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95.36 万

元，增加 7.51%。主要原因：1、人员经费增加；2、新增专项场地租赁费和设备购置费。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安排。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364.8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100.23 万元，占 80.6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5.95 万元，占 8.5%；卫生健康（类）支出 48.9 万元，占 3.58%；住房保障（类）支出 99.78 万元，占 7.3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161.1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085.43 万元，占 93.48%。公用经费支出 75.71 万元，占 6.52%。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7.7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减少 1.4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

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 2024 年无因公出国（境）安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7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无公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3年减少1.4万元，主要原因：公车运行及维护更加节约。

（三）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公务接待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机关运转经费支出预算75.71万元，其中：办公费22.58万元，工会经费16.6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7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8.79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 2024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期末，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共有车辆7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及资金。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2024 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64.86	一、一般公共服务	1,100.23
其中：财政拨款	1,364.86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15.9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48.90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99.78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364.8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364.8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364.86	支 出 总 计	1,364.86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364.86	1,161.14	1,076.54	8.89	75.71		203.72	25.99	177.73
			108001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 律检查委员会	1,364.86	1,161.14	1,076.54	8.89	75.71		203.72	25.99	177.73
201	11	01	108001	行政运行	641.32	437.60	370.70		66.90		203.72	25.99	177.73
201	11	50	108001	事业运行	458.91	458.91	450.10		8.81				
208	05	01	1080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89	8.89		8.89					
208	05	05	108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03.39	103.39	103.39						
208	99	99	108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	3.67	3.67						
210	11	01	108001	行政单位医疗	23.17	23.17	23.17						
210	11	02	108001	事业单位医疗	25.73	25.73	25.73						
221	02	01	108001	住房公积金	99.78	99.78	99.78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364.86	一、本年支出	1,364.86	1,364.86	1,364.8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64.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0.23	1,100.23	1,100.23		
其中：财政拨款	1,364.86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95	115.95	115.95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8.90	48.90	48.9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99.78	99.78	99.78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364.86	支出合计	1,364.86	1,364.86	1,364.86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 转类	特定目 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 支出			
				合计	1,364.86	1,161.14	1,076.54	8.89	75.71		203.72	25.99	177.73
			108001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1,364.86	1,161.14	1,076.54	8.89	75.71		203.72	25.99	177.73
201	11	01	108001	行政运行	641.32	437.60	370.70		66.90		203.72	25.99	177.73
201	11	50	108001	事业运行	458.91	458.91	450.10		8.81				
208	05	01	1080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89	8.89		8.89					
208	05	05	108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39	103.39	103.39						
208	99	99	108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	3.67	3.67						
210	11	01	108001	行政单位医疗	23.17	23.17	23.17						
210	11	02	108001	事业单位医疗	25.73	25.73	25.73						
221	02	01	108001	住房公积金	99.78	99.78	99.78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61.14	1085.43	75.71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5.92	35.92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78.55	178.55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68.34	268.34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37.99	337.9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8.9	48.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2.83	52.8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46.95	46.95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7.83		7.83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1		8.81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22.58		22.5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8.79		28.79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8.89	8.8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03.39	103.3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67	3.6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0		7.70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7	0	7.7	0	7.7	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类	款	项											
			108001	合计	0	0	0	0	0	0	0	0	0
			108001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0	0	0	0	0	0	0	0	0

备注：我单位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此表为空表。

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类 型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 金
							小计	其中：财政 拨款								
				合计		203.72	203.72	203.72								
			108001	中国共产党新乡 市凤泉区纪律检 查委员会		203.72	203.72	203.72								
201	11	01	108001	专项-设备购置费	其他运转类	25.99	25.99	25.99								
201	11	01	108001	专项-办案及谈话 场所等经费	特定目标类	99.73	99.73	99.73								
201	11	01	108001	专项-综合业务费	特定目标类	48.00	48.00	48.00								
201	11	01	108001	专项-场地租赁费	特定目标类	30.00	30.00	30.00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年度履职目标	目标 1：以铁军工程为统领，巩固拓展主题教育和教育整顿成果；目标 2：忠诚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推动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目标 3：开展作风纪律深化年活动，纵深推进正风肃纪反腐；目标 4：纵深推进新征程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凤泉实践提供坚强保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 1：推进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和制度建设		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		
	任务 2：持续深入开展政治监督		开展节假日监督和专项监督		
	任务 3：持续开展巡察工作		完成年度巡察任务		
	任务 4：深化铁军工程		按照方案执行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364. 86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364. 86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161. 14		
	（2）项目支出		203. 7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3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任务 1 完成率	≥95%		
		任务 2 完成率	≥95%		
		任务 3 完成率	≥95%		
		任务 4 完成率	≥95%		
	履职目标实现	目标 1 实现率	≥95%		
		目标 2 实现率	≥95%		
		目标 3 实现率	≥95%		
		目标 4 实现率	≥95%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通过执纪监督检查，一体推进“三不一腐”，在全区营造良好的政治生态环境。	营造		
		人民群众对纪检监察机关的满意度	≥90%		
	满意度	通过执纪监督检查，一体推进“三不一腐”，在全区营造良好的政治生态环境。	营造		

2024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08001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3.72	203.72										
41070424000000025635	专项-综合业务费	48	48			运转经费	≤48 万元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保障正常办公需要和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机关干部满意度	≥95%
								经费保障单位数量	1 个				
41070424000000026002	专项-办案及谈话场所等经费	99.73	99.73			办案经费	≤100 万元	案件办结时间	规定限期内办结	强化对全区党员干部监督、教育	强化	全区党员干部满意度	≥95%
								办理留置案件数量	≥4 件				
								案件办结率	≥80%				
41070424000000054402	专项-场地租赁费	30	30			租赁经费	≤50 万元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保障单位新场所办公使用	保障	单位职工对新办公场所的满意度	≥95%
								租赁办公场所	1 处				
41070424000000026005	专项-设备购置费	25.99	25.99			购置费	≤26 万元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保障单位办公设备需求	保障	单位职工对新设备的满意度	≥80%
								购买电子设备数量	39 台				